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

2012年6月25日、26日、27日，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，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，不存在重大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止目前并在未来三个月内，除因股权划转事项对本公司业务可能产生的相应影响以外，没有其他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

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四、 风险提示

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清算最新进展情况。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，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06月28日